

证券代码：838850

证券简称：银辰精密

主办券商：金元证券

东莞市银辰精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因业务发展所需，公司向中国邮政银行东莞长安支行申请贷款，借款金额为1000万元，公司实际控制人米银春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4年4月26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贷款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董事长米银春先生、米春燕女士、卿光明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米银春

住所：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健逸天地逸居C座

关联关系：米银春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、直接持有公司81.0979%股份。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，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，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，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因业务发展所需，公司向中国邮政银行东莞长安支行申请贷款，借款金额为1000万元，公司实际控制人米银春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本次关联交易将使公司更加便捷的获得银行贷款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缓解公司流动资金的短缺，促进公司经营发展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交易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日常业务的开展，有利于公司的长期良性发展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东莞市银辰精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东莞市银辰精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